

玄奘年譜

楊廷福著

中華書局



.92

玄奘年譜

楊廷福著

中華書局

22-91/61

玄奘年譜

XuanZang Nianpu

楊廷福著

*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石景山區中華書局印刷廠印刷

*

850×1168毫米1/32·9 1/2印張·173千字

1988年8月第1版 1988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0001—3000冊

統一書號: 11018·1376 定價: 2.75元

ISBN 7-101-00214-5/K·93

前 言

玄奘是我國唐代傑出的翻譯家、旅行家和佛教理論家。他謹嚴地介紹中亞、印巴次大陸的風土遺聞，傳譯其宗教典籍，在中外文化交流史、交通史以至宗教史上均有重要地位。千餘年來“唐僧取經”成爲我國家喻戶曉、喜聞樂見的故事，這不是偶然的。

玄奘生平，已有道宣的《玄奘傳》（《續高僧傳》卷四，下省稱《續傳》）和慧立撰、彥棕箋的《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下省稱《慈恩傳》）、冥祥的《大唐故三藏玄奘法師行狀》（下省稱《行狀》）以及劉軻的《三藏大遍覺法師塔銘》（見王昶《金石萃編》卷一二三，下省稱《塔銘》）作了較詳的記載。其他如《舊唐書》（下省稱《舊書》）卷一九一《方伎·僧玄奘》、道宣《大唐內典錄》（下省稱《內典錄》）卷五、靖邁《譯經圖記》（下省稱《圖記》）卷四、道世《法苑珠林》（下省稱《珠林》）、智昇《開元釋教錄》（下省稱《開元錄》）、圓照《貞元釋教錄》（下省稱《貞元錄》）、明倫等《武周刊定衆經目錄》、志磐《佛祖統記》（下省稱《統記》）卷三九、志常《佛祖歷代通載》（下省稱《通載》）、覺岸《釋氏稽古略》（下省稱《稽古略》）卷三以迄明成祖《神僧傳》卷六與唐宋人的筆記雜著中均有零星的記載。玄奘所主持翻譯的一千三百三十五卷梵文典籍，當代經錄均已著錄，並保存于宋、元、明、清南北藏經以及日本《大正藏》、朝鮮《高麗藏》中，金陵刻經處彙刻成《玄奘譯撰專集》四百冊單行發

行（一九五七年重行印刷），這些典籍在印度絕大多數已亡佚，中文譯本就成了研究古代印度宗教、歷史、文學和自然科學的重要文獻。《大唐西域記》和《慈恩傳》近百年來，英、法、日本等國先後出版譯注本，國內外有不少學者從不同角度覃研考索，並且以它作為圭臬，展開了中亞、南亞古代歷史地理的探討。玄奘回國後致力於翻譯工作，他的宗教理論大都是向門徒說教時發揮的，沒有系統的記錄，散見于各家所錄的零星“口義”中，這在圓測一系新羅佛教徒的著作裏保存較多。其著作，今存《大唐西域記》十二卷，《表啓》一卷（散見于《慈恩傳》、《全唐文》、《廣弘明集》）。羅振玉輯錄一卷，見于《吉石龕叢書》。日本知恩院藏有公元七六五年以前的古抄本十三篇，小泉策太郎藏有古寫本《□□寺沙門上表記》，比知恩院所藏多出十三篇，收入日本《續藏經》，此外，見于窺基《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卷二有《三類境》一頌，《因明入正理論疏》卷五有《真唯識量》一頌（明智旭著有《真唯識量略解》），道世《珠林》卷一六有《讚彌勒四禮文》、周敦義《翻譯名義集序》引有《論五種不翻》（並見于景霄《四分律鈔簡正記》和智周《涅槃玄義發源機要》卷二所引），以及後人所傳的《八識規矩頌》（明普泰有《補注》一卷，明昱有《證義》《發明》各一卷，近人諦閑有《八識規矩頌講義》，范古農有《八識規矩頌貫珠解》，但呂秋逸（澂）先生認為係偽作，猶待考定）。至于用梵文寫的《會宗論》（《圖記》作《會中論》）三千頌，《制惡見論》（一作《破惡見論》）一千六百頌，《三身論》三百頌，均已失傳。《成唯識論》（一名《淨唯識論》）是玄奘糅合印度“十大論師”的著作，以發揮法相唯識宗自己觀點的作品。他還把我國哲學名著

《老子》譯成梵文，送往印度，擴大了中外文化交流；同時又把印度失傳的《大乘起信論》回譯成梵文，使它傳播于故土。作為歷史人物的玄奘，正如列寧所指出的：“判斷歷史的功績，不是根據歷史活動家有沒有提供現代所要求的東西，而是根據比他們的前輩提供新的東西。”（《列寧全集》第二卷一五〇頁）玄奘“乘危遠邁，策杖孤征”，登危岩、歷絕壁、渡沙漠、涉洪流，出生入死不肯向困難低頭，和到處訪師求友，虛心請益的刻苦學習精神，以及後半生盡瘁于翻譯事業，在中西交通史、文化史上的功績，的確是“比他們的前輩提供新的東西”。

彭炳世界文化史的玄奘，一千多年來除佛教徒爲他作了較翔實的傳記和近代中外學者對他的生平與著述作了考釋外，還未見到有比較全面的年譜和傳記。六十多年前，梁啟超曾有志于《玄奘年譜》及其專傳，惜未成稿，僅留下簡單的提綱和發凡起例（見《佛學研究十八篇》附錄三《支那內學院精校本玄奘傳書後》和《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中《玄奘傳的做法》）。稍後，劉汝霖著《唐玄奘法師年譜》（下省稱《劉譜》，載《女師大學術季刊》第一卷第三期，第二卷第一期），比較簡略，同時曾了若又撰《玄奘法師年譜》（下省稱《曾譜》，載《中山大學文史研究所月刊》第三卷第一期），大都本之《劉譜》，頗有外漏；陳思復作《唐玄奘法師年譜》（《東北叢鈔》第十七、十八期），只是摘錄舊文，稍作排比，且未完稿（止于玄奘四十四歲）。他們雖付出相當的辛勤勞動，但從今天的要求看來，似尚可繼續深入。本書之作，主要是對前人成果的增補訂譌，談不上學術研究，更非分析、批判、評價、總結；作

爲資料的排比，至多爲學術界剖析玄奘生平，批判其思想學說，提供一些線索和藉以節省些翻檢、考訂之勞而已。

這部年譜屬筆于一九五九年，筆者在極其艱苦的條件下完成于一九六五年。十年浩劫，倖存天壤，今得以問世，感慨系之。由于筆者的水平低，必有疏漏和錯誤，深企教正。

這部年譜編次中承陳援庵(垣)前輩先生，不憚高年，殷勤指點，掖導備至，深爲銘感。本譜初稿，蒙中華書局古代史編輯室提出寶貴的意見，謹致謝忱。

一九八〇年八月，楊廷福于北京史家胡同。

凡 例

一、年譜之作，並不是孤立地按年代順序表錄式的記錄譜主的生平；我認爲最好能從以事系年月中，顯示出譜主理論活動和實際活動的發展線索，從而了解他周圍的一些人物與當時社會乃至國際形勢。所以，年譜也是一種“論世知人”的工作，本年譜的編撰，就是本着這個要求而進行的。

一、本年譜爲眉目清楚起見，採用標題，前列“譜主事略”，次揭當年“有關人物與大事”。

一、紀年之下，兼注甲子。凡譜主生平互有歧異之處，均加考定，如譜主年壽、西行年月等問題，歷來未有定論，故詳爲考訂；凡中外學者的研究成果，酌予採用，指明出處；有可商榷的，提具管見，謹供選擇。

一、譜主無事可系之事，亦記其甲子、年歲與當年有關人物及大事。

一、前人年譜，有的旁行斜上，有的屬聯成文，茲採用綱目體，大字提綱，小字分注。分注或作案語，略抒淺見，或爲詮釋，或指明出處，或摘引資料，視其需要，詳略不等。

一、年譜在於瞭解譜主生平及其時代，務在求實而言必有據，均一一注明出處；爲求核實譜主的活動，進行了一些考證，但不是爲考證而考證。

一、凡引用文獻，在第一次出現編著者、書名、卷數或頁次，以後只列書名、卷數或頁次；卷數的‘卷’字，均省去，如

《新唐書》卷十六，省作《新書》十六；常見的，概以省稱，如《舊唐書》、《新唐書》省爲《舊書》、《新書》，《續高僧傳》、《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概作《續傳》、《慈恩傳》，凡此等等，以免繁冗而節篇幅。

一、玄奘生平的記載，唐人著作爲其第一手資料。自宋《佛祖統記》以迄明《神僧傳》等，皆本之唐人而輾轉沿襲，惟詳略取捨不同而已。故本年譜引錄以唐人爲主，而唐人則以《慈恩傳》最爲詳盡，餘較略。

一、按年所系的有關人物，盡可能考定他們的年歲，凡無確切年歲可資考信的則從略；凡列入的有關人物，視其主次而概括其生平的主要業績，並舉出供參考的主要文獻，以便核閱。

一、在玄奘出生的一年譜中，附錄中國佛教史上各方面有關人物，便于尋流溯源而鳥瞰玄奘當代和前代的佛教歷史，以見他們的相互關係。

一、玄奘的思想學說有其產生的理論前提，爲了如實地了解其淵源與流變，附錄均一一標明他的師承關係和先行者，並列表以明之。

一、佛教在中國的傳播與發展，固有其社會基礎和歷史原因，而“宗教本身是無內容的，它不是靠天國，而是靠人間生活”（一八四二年九月十三日馬克思致格魯的信）。故“不依國主，則法事難舉”（見《高僧傳·道安傳》和《世說新語·賞譽篇》注引車頻《秦書》）。玄奘開始雖是犯禁冒死出國的，而在載譽返國後，得到李世民、李治、武則天的扶植才能譯經。同時，玄奘在佛、道爭衡的宗教衝突中，爲了擴大影響和

求得帝王的庇護，頻頻出入宮掖道賀祈福，請求帝王撰經序，派員“監閱詳緝”。因此，對於譜主在這方面的有關人物也酌予列入，以見佛教和統治階級的關係。

一、佛教傳入中國後，因譯經並結合當時的社會歷史條件，展開了所謂“求法”運動；因譯經、求法與當時統治階級的政治需要和封建意識形態相結合而發展了宗教理論，形成各種學派、教派的爭論，這都和玄奘的求法、譯經有關。故附錄玄奘求法和譯經的前驅以及魏晉南北朝以來佛教史上的重要人物，凡有年代可考釋的擇尤列入，以明其活動的淵源所自。

一、譜主傳譯瑜伽行宗的經論而開創法相宗，為明瞭這一學派的原委和發展，印度自無著至戒賢及新羅圓測、日本道昭等，凡有年代可考的，擇要附錄。

一、譜主經行中亞、南亞古今地名的考釋，中外學者，衆說紛紜，凡見于中華書局出版的《大唐西域記校注》的，此不重複，只指出今地。

一、譜主翻譯的經論按年載入，注明初譯、重譯，所屬學派，原著者，並作簡要說明；譜主翻譯的特色亦略予敘及，以見在這方面的貢獻。

目 錄

前言	(1)
凡例	(1)
一歲 公元六〇〇年 隋文帝開皇二十年.....	(1)
附: 一、玄奘在國內的師承	(15)
二、玄奘在國內外受學經論及師資表	(16)
三、玄奘開創法相宗在國內的先行者	(19)
四、玄奘西行求法的先驅者	(27)
五、玄奘同時中國佛教 各教派的主要人物	(29)
六、玄奘翻譯的先輩與前代著名僧侶	(35)
二歲 公元六〇一年 隋文帝仁壽元年	(47)
三歲 公元六〇二年 隋文帝仁壽二年	(49)
四歲 公元六〇三年 隋文帝仁壽三年	(50)
五歲 公元六〇四年 隋文帝仁壽四年	(51)
六歲 公元六〇五年 隋煬帝大業元年	(52)
七歲 公元六〇六年 隋煬帝大業二年	(53)
八歲 公元六〇七年 隋煬帝大業三年	(54)
九歲 公元六〇八年 隋煬帝大業四年	(56)
一〇歲 公元六〇九年 隋煬帝大業五年	(57)
一一歲 公元六一〇年 隋煬帝大業六年	(59)

一二歲	公元六一一年	隋煬帝大業七年…… (60)
一三歲	公元六一二年	隋煬帝大業八年…… (60)
一四歲	公元六一三年	隋煬帝大業九年…… (63)
一五歲	公元六一四年	隋煬帝大業十年…… (64)
一六歲	公元六一五年	隋煬帝大業十一年…… (64)
一七歲	公元六一六年	隋煬帝大業十二年…… (65)
一八歲	公元六一七年	隋煬帝大業十三年…… (66)
一九歲	公元六一八年	隋煬帝大業十四年 唐高祖武德元年…… (67)
二〇歲	公元六一九年	唐高祖武德二年…… (70)
二一歲	公元六二〇年	唐高祖武德三年…… (72)
二二歲	公元六二一年	唐高祖武德四年…… (74)
二三歲	公元六二二年	唐高祖武德五年…… (75)
二四歲	公元六二三年	唐高祖武德六年…… (77)
二五歲	公元六二四年	唐高祖武德七年…… (78)
二六歲	公元六二五年	唐高祖武德八年…… (82)
二七歲	公元六二六年	唐高祖武德九年…… (84)
二八歲	公元六二七年	唐太宗貞觀元年…… (89)
二九歲	公元六二八年	唐太宗貞觀二年…… (119)
三〇歲	公元六二九年	唐太宗貞觀三年…… (140)
三一歲	公元六三〇年	唐太宗貞觀四年…… (144)
三二歲	公元六三一年	唐太宗貞觀五年…… (147)
三三歲	公元六三二年	唐太宗貞觀六年…… (166)
三四歲	公元六三三年	唐太宗貞觀七年…… (168)
三五歲	公元六三四年	唐太宗貞觀八年…… (169)

三六歲	公元六三五年	唐太宗貞觀九年……	(171)
三七歲	公元六三六年	唐太宗貞觀一〇年……	(172)
三八歲	公元六三七年	唐太宗貞觀一一年……	(174)
三九歲	公元六三八年	唐太宗貞觀一二年……	(182)
四〇歲	公元六三九年	唐太宗貞觀一三年……	(185)
四一歲	公元六四〇年	唐太宗貞觀一四年……	(187)
四二歲	公元六四一年	唐太宗貞觀一五年……	(196)
四三歲	公元六四二年	唐太宗貞觀一六年……	(200)
四四歲	公元六四三年	唐太宗貞觀一七年……	(203)
四五歲	公元六四四年	唐太宗貞觀一八年……	(207)
四六歲	公元六四五年	唐太宗貞觀一九年……	(210)
四七歲	公元六四六年	唐太宗貞觀二〇年……	(222)
四八歲	公元六四七年	唐太宗貞觀二一年……	(226)
四九歲	公元六四八年	唐太宗貞觀二二年……	(232)
五〇歲	公元六四九年	唐太宗貞觀二三年……	(238)
五一歲	公元六五〇年	唐高宗永徽元年……	(244)
五二歲	公元六五一年	唐高宗永徽二年……	(248)
五三歲	公元六五二年	唐高宗永徽三年……	(252)
五四歲	公元六五三年	唐高宗永徽四年……	(255)
五五歲	公元六五四年	唐高宗永徽五年……	(258)
五六歲	公元六五五年	唐高宗永徽六年……	(260)
五七歲	公元六五六年	唐高宗顯慶元年……	(263)
五八歲	公元六五七年	唐高宗顯慶二年……	(267)
五九歲	公元六五八年	唐高宗顯慶三年……	(271)
六〇歲	公元六五九年	唐高宗顯慶四年……	(274)

六一歲	公元六六〇年	唐高宗顯慶五年……………	(278)
六二歲	公元六六一年	唐高宗龍朔元年……………	(280)
六三歲	公元六六二年	唐高宗龍朔二年……………	(282)
六四歲	公元六六三年	唐高宗龍朔三年……………	(284)
六五歲	公元六六四年	唐高宗麟德元年……………	(285)

一歲 公元六〇〇年

隋文帝開皇二十年(庚申)

譜主事略

玄奘生，一歲。

關於玄奘的年齡，唐代人所寫的《傳》、《狀》、《碑銘》、《經錄》、雜著等互有歧異，即使在同一篇的前後記載裏，也自相牴牾。案《慈恩傳》一記載貞觀三年“時年二十六也”，則玄奘歿時應是六十一歲，又載武德五年受具年滿二十，則享年應為六十三，卷十顯慶五年“謂諸僧曰，玄奘今年六十有五”，則去世時當是六十九歲；《行狀》作玄奘卒年六十三，而于貞觀三年云二十九歲，則世壽似為六十四；《續傳》謂玄奘卒年六十五，而于武德五年云二十有一，則享年當為六十三，于貞觀三年作時年二十九也，則逝世時應是六十四歲。此後《統記》、《通載》、《稽古略》以迄《神僧傳》等都沿襲唐人著錄，訛誤相承，未作探索。以故學者衆說紛紜，迄未論定，這是玄奘年譜首先必須解決的問題。玄奘出生年月，唐人均未著錄，但卒于唐高宗李治麟德元年(664年)則各本記載一致。因此，逆推玄奘的誕生年代與享年，就有多種不同的說法：

一、六十三歲說 《行狀》：“今麟德元年，吾行年六十有三，必卒於玉花（華）。”1930年新疆出土的回鶻文古寫本《菩薩大唐三藏法師傳》也有“余玄奘六十三歲矣，

必當于此(今)年捨身于此伽藍”句。馮家昇：《回鶻文寫本〈菩薩大唐三藏法師傳〉研究報告》(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考古學專刊，1953年丙種第一號，頁二十一)。陳援庵(垣)先生《釋氏疑年錄》四 陳氏勵耘書屋刊本，1964年中華書局排印本，頁九十九。及其《書內學院新校慈恩傳后》從之，論證謂：“蓋綜合諸家記載，惟武德五年滿二十歲即二十一歲，及麟德元年寂之說，唯能統一。校者即據此說，推算爲六十三，而又與《行狀》合也。”《東方雜誌》，第二十一卷，第十九期，頁八一。《劉譜》演繹陳先生的論據謂：“貞觀元年二十六歲與六十三說相應。十三歲出家，受度使人鄭善果。按《隋書》考之，大業十年，善果方在東都，與六十三歲合。在高昌上啓有云：‘負笈從師，年將二紀’，‘負笈從師’當指出遊之前而爲時最近者，即北上從惠休、道深學事也，若依六十三說推之，則此時正在二十二、三歲與‘年將二紀’之言相合。”《女師大學術季刊》，第一卷，第三期，頁三。《曾譜》從同。

二、六十五歲說 《續傳》五：“麟德元年告翻經僧及門人曰，‘行年六十五矣，必卒玉華。’”《陳譜》從之。近馮家昇《回鶻文寫本〈菩薩大唐三藏法師傳〉研究報告》根據《沙門玄奘上表記·重請入山表》中的“自奉詔翻譯，一十五年……行年六十”句，考定此《表》上于顯慶四年(659年)，以行年六十推算與麟德元年享壽六十五歲說合；又據《慈恩傳》九顯慶二年(657年)《請入少林寺表》“六十之年彌焉已至”句，認爲玄奘還不到六十歲故云。

三、六十九歲說 《塔銘》：“麟德元年二月五日夜……春秋六十有九矣。”梁啓超《支那內學院精校本玄

奘傳書后》從之，謂：“《塔銘》雖晚出，而所記最得其真，在本書中可得切證，……顯慶二年……師上表云‘歲月如流，六十之年，颯焉已至’，以六十九歲推算，是年爲六十二歲，若僅五十六歲案指六十三歲說之非。無緣用‘已至’二字。顯慶五年……是年爲初翻《大般若經》之年，本書于本年條下記其事云，‘法師翻此經時，汲汲然恆慮無常，謂諸僧曰，玄奘今年六十有五，必當卒命于此伽藍，經部甚大，每懼不終，人人努力加勤，勿辭勞苦。’依《塔銘》推算，是年正六十五歲。”原見《東方雜誌》，第二十一卷，第七期，頁八十一。後收入中華書局版《佛學研究十八篇》下冊，附錄三。

除以上三說爲學者所通用外，其餘摭拾《傳》、《狀》、《碑》、《錄》有關玄奘年歲的片言隻詞，尚有下列諸說。

1. 五十六歲說 《舊書·本傳》：“顯慶六年卒，時年五十六。”案兩《唐書》及《通鑑》二百，《唐紀》十六。高宗于661年二月乙未晦改元龍朔，故顯慶只有五年，且玄奘卒于麟德元年，其錯誤自不待言，也可能是年六十五的倒誤。

2. 六十歲說 宗典《唐釋懷素(藏真)非玄奘(三藏)門人說》：“據垂拱四年(668)釋彥棕撰的《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是六十歲，以此推之，生于隋大業元年(605)。”1961年11月8日《文匯報》。但細讀《慈恩傳》並無玄奘卒年六十歲之文，又無其他旁證，不知何所依據？如以玄奘享年六十計，則與所有的文獻著錄均牴牾。同時各本《慈恩傳》的結銜均作唐沙門慧立本，釋彥棕箋；在彥棕的《序》裏明言“傳本五卷，魏國西寺前沙門慧立所述。”贊寧《宋